

#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阳政办函〔2025〕2号

##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阳城县2025年春运服务保障和 安全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各有关企业:

《阳城县2025年春运服务保障和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阳城县2025年春运服务保障和安全生产 工作方案

2025年春运从1月14日开始,至2月22日结束,共40天。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决策部署,切实做好2025年春运服务保障和安全生产工作,全面打造“平安春运、便捷春运、温馨春运”,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春运形势研判

2025年春运期间,群众出行意愿强烈,货物运输需求旺盛,低温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不确定性大,结合春节放假调休安排,春运服务保障工作将呈现以下特点:一是全社会跨区域人员流动量将创历史新高,运输服务保障任务艰巨。探亲流、学生流、务工流、旅游流高位叠加,易形成阶段性出行高峰,预计节前客流高峰将出现在1月22日到27日,节后出现在2月4日到8日。二是晋阳、晋运、晋济路段高速通道保畅压力集聚,车流量激增,面临“平急转换”考验。三是农村地区赶集、观赏灯展、走亲访友等民俗活动增多,途经皇城相府等热门景点的县乡道以及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沿线交通压力增大;四是保暖保供、民生、春耕备耕等物资运输需求旺盛,统筹做好公众出行和保障交通物流“大动脉”“微循环”畅通面临较大压力。五是冬春季恶劣天气易发频发,安全生产、应急保障、保通保畅任务艰巨。

##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春运工作的领导,县政府成立春运服务保障及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

- 组 长:原红海 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副县长  
武新峰 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 副组长:赵伟亮 县政府办副主任  
原怀庆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段晋阳 县公安局副局长
- 成 员:史健菲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  
原劲峰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马军锋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张志民 县民政局副局长  
卫军善 县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  
张泽丰 县气象局副局长  
牛煜煜 晋城公路分局阳城公路段副段长  
毕育红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专职副队长  
陈 刚 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专职副队长  
张慧斌 省运阳城客运分公司经理  
豆凌鹏 高速公路行政执法总队晋城支队二大队队长  
各乡(镇)分管副乡(镇)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由陈刚兼任,具体负责春运工作的组织协调、信息上报等工作。

### 三、工作职责

**1. 交通运输局:**负责全县道路水路春运工作的统筹安排和组织协调工作;负责道路水路运力保障和运输组织工作;负责出租、网约车管理工作,从严查处非法营运车辆及车站出站口拉客拥堵现象;及时协调、解决突发性道路运输事件,处理公众咨询及投诉;做好管辖路段雨雪冰冻天气路面除雪防滑工作。

**2. 公安交警大队:**负责春运期间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车辆、驾驶员的管理。

**3. 应急局:**负责督促各有关部门春运期间落实道路水路、公路桥梁等方面安全生产管理责任,协调做好事故应急保障工作。

**4. 文旅局:**负责A级旅游景区的客流跟踪与预警,掌握重点景区游客来源、规模、出行方式等信息,统筹做好运游衔接。

**5. 气象局:**负责监测天气变化,提供准确的天气预报及天气趋势预测,及时向公众发布冰冻、寒潮等预警信号。

**6. 民政局:**负责做好因雨雪等特殊天气下流浪乞讨人员的管理和救助。

**7. 人社局:**负责加强对务工返乡人员信息掌握,并及时将相关情况反馈给交通运输部门。

**8. 农业农村局:**负责做好春耕物资调运、储备等工作,加强与交通运输部门沟通协调,确保春耕物资运输顺畅;督促引导各乡镇(镇)加强对农村拖拉机管理,协助公安部门加大农用车载人等农用车辆违法行为打击力度。

**9.公路段:**负责春运期间所管辖公路桥梁畅通安全;做好管辖路段雨雪冰冻天气路面除雪防滑工作。

**10.高速公路管理处:**负责加强收费站通行管理和疏导,提升收费站通行效率。加强服务区停车引导,减少拥堵和排队,防范服务区停车饱和倒灌主线;在服务区距离餐、超市较远处设置单独专用停放点,加强日常检查与监督。

**11.各乡(镇):**坚持“属地管理、各司其职”的原则,负责加强对本辖区春运工作的领导,提前研究部署春运各项工作,配合各职能部门,共同做好春运工作;做好管辖范围内乡村道路雨雪冰冻天气路面除雪防滑工作。

#### **四、工作措施**

##### **(一)强化安全责任落实**

**1.从严压实安全责任。**各乡(镇)、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全力做好春运安全生产工作。要进一步增强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严格落实地方党委政府领导责任、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将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贯通到各个环节。

**2.严格落实“隐患清零”。**各乡(镇)、各部门要组织开展春运安全大检查,对检查出的隐患要力求立行立改、举一反三;要逐一建立台账,限期整改;对重大隐患要实行挂牌督办,从严从细从实落实整治措施,确保“隐患清零”到位;对拒不整改或多次整

改不到位的企业,要纳入安全生产“黑名单”并向社会公布,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3.强化企业安全生产。**要加强“两客一危”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及时提醒和纠正驾驶员交通违法违规行为;加强路面执法,加大对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不按规定线路行驶、非法营运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客运中心要严格执行道路旅客实名制管理规定,做好旅客及行李物品、托运物品等安检查危,严防违禁物品进站上车。

## **(二)提高应急保畅能力**

**1.制定完善应急预案。**各乡(镇)、各部门要在总结往年应急实践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本地实际,制定并细化完善恶劣天气、设备故障、客流激增等各类应急预案,落实好应急运力,组织好应急队伍,备好备足应急物资和铲冰除雪、应急救援设备,确保预案可执行、有成效。

**2.有效应对恶劣天气。**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执行7×24小时专人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春运期间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要重点加强低温、雨雪、冰冻、大雾等恶劣天气的预防、预报和预警工作。交通运输部门要与气象部门加强会商研判,建立气象信息快速通报机制,及时掌握天气变化情况,提前做好防范措施和启动应急预案的准备。公安和交通运输部门要建立恶劣天气应急联合指挥机制和路警联动处置机制,共同协调做好恶劣天气道路交通应急管理。



**3.提前采取治堵措施。**提前对干线公路进行全面梳理,针对易堵路段,制定疏堵保畅方案。合理安排干线公路养护施工作业计划,避免在出行高峰期进行养护作业。加强桥隧、高边坡、路侧险要等重点路段巡查检查,对有安全隐患的路段要按照相关标准加强养护,完善标志标线设置,强化提示提醒。

**4.提升现场保通能力。**要做好交通流量、区间车速的分析,优化路网调度管理,对有车辆滞留和拥堵苗头的路段要早发现、早提示、早处置。要广泛运用多种渠道及时发布公路路况、交通管制、分流绕行、恶劣天气安全出行提示等信息,引导旅客合理安排出行线路。要在客流高峰时段加强对道路交通主干线和车站附近道路的指挥疏导,确保车辆有序通行。

### **(三)强化物流保通保畅**

各部门要充分发挥物流保通保畅工作机制作用,加强部门协作和区域协同联动,做好能源、粮食、民生、医疗等重点物资运输服务保障,强化对主要通道、重点枢纽、重点区域及易拥堵路段的运行监测和跟踪调度,做好交通物流运行风险分析研判和防范应对。要加强跟踪督办,落实即接即转即办、一事一协调、信息报送等制度,及时协调解决交通物流堵点卡点问题,确保春运期间交通物流运行平稳有序。

### **(四)持续提升服务质量**

要加大重点群体出行关心关爱力度,在售票、安检、候车、换乘等环节,提供暖心温馨服务。要依法依规落实军人、消防救援

人员、英烈遗属和儿童等重点群体乘车优待政策,提供优先购票、安检、乘车等服务。要加强与工会、团委等组织对接,鼓励在客运场站等春运一线组建志愿服务团队,为“老幼病残孕”等重点人群提供票务协助、候车引导、行李搬运、无障碍及专用通道等多元化志愿服务。要充分发挥12328、12345等热线作用,及时高效受理办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在客运场站设置服务窗口,及时回应旅客问题诉求,完善服务举措。

#### **(五)及时加强信息沟通**

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随时掌握动态情况,加强信息联系,及时协调和处理春运期间出现的问题和矛盾,遇有重大、突发事件及解决处置进展情况要及时报告县春运办。

#### **(六)加强春运工作宣传**

要利用微博、微信、抖音、广播、电视等多种方式,及时发布出行服务信息,引导公众合理安排出行计划,错峰避峰出行。要加大安全文明乘车宣传力度,引导公众安全文明出行。要广泛收集春运服务一线典型做法和感人事迹,多渠道深入开展接地气、贴民心的宣传报道,积极营造春运工作良好氛围。

春运工作作为一项重大的社会系统工程,涉及面广,时间紧迫,任务繁重,各乡(镇)、各部门要围绕春运各项工作任务,加强对春运工作的组织领导,要结合本辖区、本单位实际,制定周密的春运工作方案,目标明确,责任到人,以最实举措、最佳状态、最优服务,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平安、健康、便捷、舒畅出行,保障



重点物资运输畅通有序。于2025年1月14日前将春运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联系电话及春运工作方案报送县春运办(联系人:杨玉锁;联系电话:0356-4955086 13834915918);春运工作结束后,要将春运工作总结书面报县春运办。

(此页无正文)